

公司代码：603276

公司简称：恒兴新材

江苏恒兴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江苏恒兴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226,923,506.95 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3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回购专用账户中累计已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基数分配利润及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如下：

（一）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 元（含税）。截至 2024 年 4 月 26 日，公司总股本 160,000,000 股，扣减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 1,107,941 股后为 158,892,059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总额 31,778,411.80 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 40.70%。

（二）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以资本公积金转增 3 股。截至 2024 年 4 月 26 日，公司总股本为 160,000,000 股，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 1,107,941 股后，参与转增股本的股数为 158,892,059 股。本次转增后，公司的总股本为 207,667,617 股。

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回购专用账户中累计已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基数，如在本报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上述基数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及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及转增总额，并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恒兴新材	603276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吴叶	吴叶
办公地址	宜兴经济技术开发区永宁支路	宜兴经济技术开发区永宁支路
电话	0510-87865006	0510-87865006
电子信箱	JSHX001@zhgchem.com	JSHX001@zhgchem.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公司属于精细化工行业，主要从事有机酮、有机酯、有机酸类精细化工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在下游主要应用于绿色除草剂、锂电池电解液、绿色食品及饲料添加剂、高档环保溶剂、医药中间体等。

（一）精细化工行业

精细化工行业属于开放性行业，市场化程度较高。目前，世界精细化学品品种已超过 10 万种，发展专用和高档化的产品，多品种和系列化是精细化工的重要标志。各企业根据自己的优势选择发展少数的产品，导致行业的经营较为分散，产品差异度大。在某些特定产品上，一些具有先发优势的专业生产厂家通过扩大规模，提升技术水平，降低单位成本，能在细分市场中保持较强的竞争力。

（二）公司产品的主要应用领域

1、绿色除草剂中间体领域

公司有机酮产品在下游主要用于生产绿色除草剂，如 3-戊酮主要被用于生产高效、低毒的除草剂二甲戊灵，甲基异丙基酮主要被用于生产高效、低毒的除草剂咪草烟。

随着经济发展水平和模式的转变，全社会的环境保护和食品安全意识不断加强，使得环保治理要求和力度日益提高。我国积极响应全球对于高毒、高风险农药的禁用、限用管理措施，农业部等相关主管部门历年来陆续发布了多项关于禁止和限制使用农药的公告，加快淘汰剧毒、高毒、高残留农药，农药向高效、低毒、低残留、高生物活性和高选择性方向发展。

二甲戊灵目前处于稳定增量的成熟品种之列，以其独特的作用机制及安全性高的特点，在二硝基苯胺类除草剂中处于领先地位，预计会继续取代氟乐灵等毒性较强的选择性除草剂终端市场，未来市场前景广阔。咪草烟是目前咪唑啉酮类除草剂中全球销量最大的品种，近年来全球咪草烟类除草剂用量呈稳步增长趋势。

随着农药使用及管理政策日趋严格，传统的高毒、低效农药将加快淘汰，新型环保农药有望得到进一步推广和使用。

2、锂电池电解液添加剂领域

公司的高纯电子级酯类产品作为添加剂主要被用于生产锂离子电池电解液。

近年来，随着下游消费电池的应用场景不断丰富，新能源汽车行业的持续发展以及储能电池市场的逐渐打开，锂离子电池电解液市场出货量增速较快，且有望持续。EVTank 统计数据显示，2023 年，全球锂离子电池电解液出货量达到 131.2 万吨，同比增长 25.8%，其中中国电解液出货

量为 113.8 万吨，同比增长 27.7%，中国电解液出货量的全球占比继续提升至 86.7%。

公司丙酸酯系列产品主要应用于消费电子领域。手机市场随库存出清走出底部，新兴市场增长潜力待挖掘，AIoT 领域需求有望回暖，并在 AR/VR、服务机器人、储能、智能汽车等细分方向百花齐放，驱动消费电子行业景气度抬升。在动力电池应用领域，随着锂离子电池成本进一步降低和行业标准的提升，电动汽车的渗透率将持续提升，此外，电动工具、电动自行车以及低速电动车也将越来越多地使用锂离子电池替代传统的铅酸电池；在储能电池应用领域，电网储能、基站备用电源、家庭光储系统、电动汽车光储式充电站等都有着较大的成长空间。

3、绿色食品及饲料添加剂领域

公司产品中的三丁酸甘油酯等产品，主要的应用领域为饲料、兽药替抗领域。公司产品作为优良的替抗产品，不仅能够降低胃肠道的 pH 值，起到对大肠杆菌、沙门氏菌等杀菌、抑菌作用，而且还可以促进生长和消化吸收，调节肠道菌群结构和平衡，提高饲料利用率，安全高效，无有害物质残留，有良好的适口性。

在“替抗”的大背景下，有机酸在饲料领域市场规模迅速扩大。据中道泰和预测，至 2026 年，通过饲料领域有机酸应用规模有望达到 51.49 亿元，较 2020 年增长 158%。根据恒州博智市场调研表示，2020 年中国丁酸钠及三丁酸甘油酯市场规模达到 9.69 亿元，预计 2027 年可以达到 13.56 亿元，2021-2027 年预计复合增长率为 5.08%。

公司产品中的丁酸乙酯、异丁酸、正丁酸主要应用于香精香料配方中。近年来中国香精产量和销售收入统计情况看，行业呈现逐年较快速增长的态势。随着国内食品及化工行业的不断发展，人民生活水平不断提高，人们对食品、日用品的品质要求越来越高，国内香精香料行业将持续增长，从而为丁酸乙酯等原料的需求增长奠定了基础。

4、高档环保溶剂

2021 年 3 月，《中国涂料行业“十四五”规划》中提出，到 2025 年环境友好的涂料品种占涂料总产量的 70% 的目标。

近年来全球涂料市场主要由外资企业主导，国内龙头正经历由“要素”型向“运营”型盈利模式转变。世界涂料工业主要朝水性化、多功能、高价值方向发展，其中改性环保水性型涂料能兼顾绿色环保、高性能、适应性强等特点，有望成为建筑与工业领域涂料的主流。

目前，我国工业涂料正呈现出产品和技术加速迭代升级、环保产品加速替代油性漆、高端市场加速扩容、国产化替代加速等趋势。

5、医药中间体领域

公司有机酮系列产品、有机酸系列产品还被广泛应用于医药的生产制造，3-戊酮产品可用于抗流感药物达菲（奥司他韦），2-戊酮可用于西地那非（伟哥），正戊酸产品可用于降压药物缬沙坦。近年来，随着人们生活水平的提高和对自身健康的重视程度不断提升，以及医疗卫生支出的逐年提高，我国医药市场规模一直保持稳定增长，在全球医药市场的占比逐年提高。

根据前瞻产业研究院研究统计，作为全球最大的医药中间体生产和出口国，内外需共同拉动医药中间体市场规模持续扩大，研究预计 2026 年我国医药中间体市场规模将达到 2,910 亿元，市场规模庞大。我国医药行业的平稳发展为相关医药中间体和上游化工原料的需求增长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三）公司从事的主营业务

公司采购大宗化学品作为原料，围绕有机酮、有机酯和有机酸产业链布局，有效综合利用、研发、生产和销售附加值高、下游市场空间大的特色精细化学产品。经过多年的技术开发和客户积累，公司已成为国内生产规模领先、具备国际竞争力的有机酮、酯、酸类生产企业，各类产品的总产能为 27.56 万吨。

（四）主要产品及用途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有机酮、有机酯、有机酸及其他类产品。主要产品在原有 3-戊酮、甲基异丙基酮、丙酸丙酯、丙酸乙酯、丁酸乙酯、异丁酸和正戊酸的基础上，三

丁酸甘油酯、乙二醇二醋酸酯、正丁酸和酸酐类等产品的销售规模增长迅速。

从应用领域分，公司产品可分为绿色除草剂中间体、锂电池电解液添加剂、绿色食品及饲料添加剂、环保型高档有机溶剂、医药中间体、其他重要的多用途化学中间品等。

1、绿色除草剂中间体：主要包括 3-戊酮、甲基异丙基酮。3-戊酮主要被用于生产高效、低毒的除草剂二甲戊灵，甲基异丙基酮主要被用于生产高效、低毒的除草剂咪草烟。

2、锂电池电解液添加剂：主要包括丙酸丙酯、丙酸乙酯、丙酸甲酯，属于高纯电子级酯类产品。

3、绿色食品及饲料添加剂：主要包括丁酸乙酯、三丁酸甘油酯、三丁酸甘油酯粉剂、脂肪酸盐系列、2-甲基丁酸乙酯等。

4、环保型高档有机溶剂：主要包括乙二醇二醋酸酯、丙酮缩甘油、2-庚酮等。

5、医药中间体：主要包括正戊酸、2-戊酮、苯丙酮等。

6、其他重要的多用途化学中间品：主要包括异丁酸、正丁酸、丙酸酐、正丁酸酐等。

公司的上游主要原料、核心产品、下游主要应用领域如下图所示：



（五）公司的经营模式

公司综合考虑国家产业政策、行业及上下游发展情况、市场供需情况等因素，基于主营业务、主要产品、技术实力等在长期发展中形成了成熟稳定的经营模式。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1、采购模式

公司生产所需的主要原材料包括丙酸、异丁醛、正丁醛、醋酸、戊醛、乙二醇、甘油、乙醇、正丙醇等，辅助材料包括催化剂、包装物及各类辅料等。

公司采购部结合生产计划和实际库存情况制定采购计划，通过向主要供应商询价、比价并综合考虑交期等因素后从合格供应商中选定具体厂商，在编制采购申请单并经审批后签订采购合同。签订采购合同时，公司与供应商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供应商根据采购合同进行备货、检测、送货，公司收到产品后完成检测、验收等程序后完成原材料的入库。

公司的原材料主要通过国内供应商进行采购，采取款到发货和货到付款相结合的方式，付款方式主要为银行承兑汇票或银行汇款。国外采购的原材料的付款形式主要为信用证。

2、生产模式

公司采取“以销定产”为主的生产模式。销售部根据销售合同编制产品备货通知单，下发给生产部和仓库。生产部制定生产计划，并向采购部出具生产计划，根据生产计划向仓库领用原料并组织生产，同时随着产能逐步释放，公司会根据库存能力、原材料波动周期、市场供需情况进行适量的备货。生产部对产品生产过程与成品入库的产品质量进行全程管理，安环部对整个生产过

程进行安全与环保的控制。多部门共同协作确保按客户要求及时供货。

3、销售模式

(1) 公司销售对象以生产商为主、贸易商为辅。公司向生产商和贸易商销售产品均采用买断式的销售模式。公司根据合同约定完成产品交付并经验收无误后，公司销售义务履行完毕，客户按合同约定支付价款。生产商重视产品品质的稳定性和供应的持续性，需求具有集中性、持续性。贸易商客户基本在接到其下游客户的订单或采购意向后向公司进行采购，贸易商能够对分布分散、规模较小、账期较长的国内外客户形成覆盖，起到扩大市场覆盖范围和市场影响力、缓冲经营风险、降低销售费用的作用。贸易商客户向公司采购产品后自行完成产品的最终销售、货款回收并负责售后维护。

(2) 公司的销售区域以内销为主，持续拓展国外市场。内销模式下，销售业务员与意向客户接洽、沟通主要交易要素、起草合同，待合同通过管理层审核后由合同双方签署盖章，可由客户自行提货或公司委托运输。外销模式下，公司外贸人员主要通过电子邮件等方式与客户进行询价报价，达成交易意向后，双方会签署书面销售合同，约定采购品种、价格、数量、到货时间、货款结算方式等要素。

4、研发模式

公司研发模式以自主研发、自主创新为主，同时积极与高校研究院等开展深入合作。公司持续打造以“企业为主体、市场为导向、产学研相结合”的技术创新体系，持续推进基础创新、应用创新。

(六) 公司的业务和产品符合产业政策鼓励方向

公司的生产经营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已纳入相应产业规划布局，生产经营和募投项目均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中的限制类、淘汰类产业，不属于落后产能。公司的主要产品环境友好型农药中间体、锂电池电解液添加剂、绿色食品及饲料添加剂、环保型高档有机溶剂等。公司的业务及产品契合相关产业政策提出的化工行业向绿色制造、高端化、差异化、系列化方向发展，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导向，符合《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等政策的鼓励发展方向。

2023 年，公司高档环保溶剂和绿色食品饲料添加剂类产品的收入高速增长，分别较 2022 年增长超过 66% 和 60%。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3年	2022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21年
总资产	1,880,816,443.76	1,021,784,521.58	84.07	991,320,379.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净资产	1,758,999,535.59	773,552,453.50	127.39	679,871,173.97
营业收入	644,127,398.63	677,154,162.27	-4.88	518,089,861.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净利润	78,079,090.59	93,278,733.80	-16.29	89,722,172.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 利润	74,592,456.38	92,826,428.66	-19.64	87,714,533.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量净额	32,832,187.62	186,835,616.62	-82.43	25,445,168.6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7.51	12.84	减少5.33个百分点	14.06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60	0.78	-22.73	0.75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60	0.78	-22.73	0.75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40,066,768.48	172,514,000.68	149,373,396.43	182,173,233.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683,803.12	27,559,725.97	18,798,504.90	15,037,056.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6,409,867.70	27,118,216.07	18,429,526.62	12,634,845.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01,497.05	2,027,989.60	32,894,723.73	-5,792,022.76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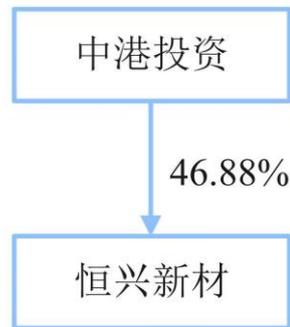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户)		33,09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 (户)		21,594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宜兴市中港投资有限公司		75,000,000	46.88	75,000,00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宜兴港兴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	6.25	10,000,00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海金浦创新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金浦国调并购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230,768	5.77	9,230,768	无	其他
张千		5,100,000	3.19	5,100,000	无	境内自然人
宜兴市千叶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	3.13	5,000,00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陈坚		3,076,924	1.92	3,076,924	无	境内自然人
上海三川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076,924	1.92	3,076,924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海金浦欣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苏州苏商联合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76,924	1.92	3,076,924	无	其他
王恒秀		3,000,000	1.88	3,000,000	无	境内自然人
张翼		1,900,000	1.19	1,900,000	无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1、张千先生持有中港投资 31%的股权，是中港投资的实际控制人之一。</p> <p>2、张千先生任港兴管理监事，持有其 15%的股权，是港兴管理的实际控制人之一。</p> <p>3、张千先生任千叶管理执行董事、总经理，持有其 100%的股权。</p> <p>4、张千先生与张翼女士为姐弟关系。</p> <p>5、张翼女士持有港兴管理 5%的股权。</p> <p>6、王恒秀先生担任中港投资的执行董事，持有其 30%的股权。</p> <p>7、上海金浦国调并购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苏州苏商联合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上层股东中存在董事任职的交叉，具体情况为：吕厚军在金浦国调基金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及基金管理人上海金浦创新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中担任董事长职务；吕厚军在苏商投资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上海谦越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中担任董事长职务；吕厚军在苏商投资的基金管理人上海金浦欣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中担任董事长职务。</p> <p>8、除上述情况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的情况。</p>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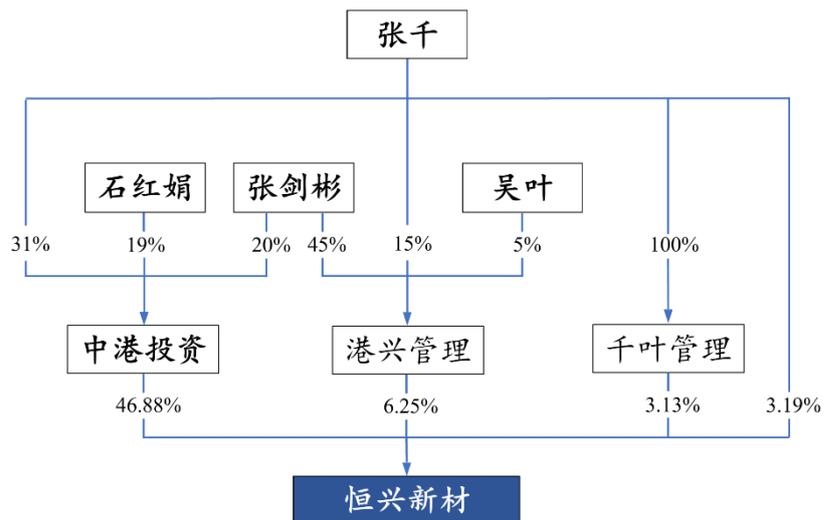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2023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4,412.74 万元，同比下降 4.8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807.91 万元，同比下降 16.29%；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 188,081.64 万元，同比增长 84.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75,899.95 万元，同比增长 127.39%。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